

证券代码：832970

证券简称：东海证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司法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山南华闻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华闻”）持有公司股份 170,691,000 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10.22%。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92,61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78,076,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5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4 日止。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

（二）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

公司通过中国结算网上业务平台查询得知，山南华闻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上海市公安局沪公（经）冻字 [2018] 0903003 号司法冻结。公司向山南华闻问询，山南华闻表示不了解冻结原因且正在核查本次司法冻结的具体原因。

（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司法冻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二、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山南华闻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山南华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周娟女士任公司董事、山南华闻监事

金日先生任公司监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70,691,000、10.22%

股份限售情况：92,615,000、5.55%

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70,691,000、10.22%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山南华闻关于本单位持有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司法冻结的回函。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7日